

谋妻（两个甜甜的番外）

番外：砸金蛋

金秋十月，即将临盆。

陈钰告了假，请了稳婆住在府里。

这一日，我偷偷向稳婆打探了消息，她们说我与肚子圆圆的，可能是个闺女。

晚间，我挺着肚子，在陈钰面前晃悠了两圈。

他捏了捏鼻梁，放下折子，问：「吃撑了？」

我笑嘻嘻地眨眨眼，「你猜，这一胎是儿是女？」

陈钰道：「随缘。」

我用肚子去蹭他胳膊，「不能随缘呀！你猜一个！快猜一个！」

陈钰被我动作吓着了，抓住我的胳膊一转，让我背对着他坐在腿上，说道：「女儿。」

我艰难地扭过头，问道：「你不喜欢儿子吗？」

陈钰伸手，将我头扭回去，「我不聋，你非得扭个脖子做什么？」

「我喜欢看着你讲话啊。」

身后的人突然一静。

「陈钰？陈钰？」我在他腿上挣扎起来，「烦死了！你又不理我！」

「宁晚，我喜欢你。」

「嗯？什么？」我突然顿住，怀疑自己听错了。

陈钰替我拨弄掉黏着颈子的发丝，「所以，你的孩子，是儿是女，我都想要，最好是，儿女双全。」

「不对不对，我不要听你这句。」

陈钰问，「你想听哪句？」

「上一句！」

「俗。」

我嘿嘿笑着，「我就是个俗人！」

陈钰叹了口气，拍拍我的腰，「起来吧，去床上躺躺。」

「不。」陈钰难得扔下公事跟我说话，我高兴还来不及，一边踢着腿，一边戳了戳滚圆的肚子，「我是不是沉了不少？」

「嗯，我腿麻了……」

我扶着陈钰的站起来，前后左右活动筋骨，末了还不忘碰碰他，手心朝上。

「做什么？」他问。

「你跟我打赌，得拿钱。你赌龙凤胎，我赌是个姑娘。」

「没钱。」

我眯起眼睛，认认真真盯着他的脸，「你可是一口气拿了三千两黄金出来！」

「是啊，买了个榜一，没钱了。」

我呵呵两声，「我是不是还得跟你说句多谢支持？」

最终，我磨了陈钰一百两，又笑咪咪地把她送我的喜鹊簪子塞进去，锁上，晃了晃，「谁赌赢了，这匣子就归谁。」

陈钰铺好床，坐在床边等我，罕见地笑起来，拍拍身侧：「天不早了，上来做梦。」

这梦，没做起来。

后半夜，我疼得直抽冷气。

一屋子稳婆进进出出，说破了嘴，陈钰依旧沉着脸一动不动。

后来她们索性不再管他，各忙各的。

「陈钰陈钰！」我满脑门是汗。

「嗯，我在。」

「我疼.....」

陈钰替我擦去额头的汗，攥住了我的手心，「你喜不喜欢银子？」

我咬着牙，哼唧道：「喜欢.....」

「你平平安安的，我把所有的银子都给你。」

「还有这种好事？」我仰着头，勉强扯出一个笑容，「你可不能骗我.....」

陈钰握住我的手，贴在自己脸上，「陈钰从不骗宁晚。」

这真是我听过最感动的话了。

可是事实证明，男人的话都是狗屁。

我虚弱地跟包裹里小小的儿子和女儿大眼瞪小眼。

「龙凤胎？」

陈钰抬手盖住我的额头，「大夫说，这胎可能是双生子。」

我揪住他的袖子，不依不饶，「陈钰，你不行！」

陈钰顿了一会儿，淡淡道：「我怎么不行？两个了还不行？」

「我只想要一个，你耍赖！」

陈钰眼角抽了抽，单方面终止了对话，「好，我不行。」

我：「.....」

陈钰让人抱走了孩子，宽了衣裳，躺在了外侧。

「你不上朝？」

「累，不去了。」

我动了动脑袋，侧头盯着他，「那匣子钱——」

「归你。」

闻言，我就跟吃了颗定心丸一样，侧过身子问道：「陈钰，你高不高兴？」

「高兴。」

「怎么个高兴法？初为人父？喜得爱子？」

「不，你的腰又细了。」

番外三：生辰礼

都说，婚姻有七年之痒。

最近，我觉得宁晚对我不上心了。

明明家里摆满了各式各样的画本，她却不爱念了，白天在外头跟着两个讨厌鬼疯跑一阵，晚上早早裹了被子睡下，打雷都叫不醒。

不得不说，宁晚的腰，跟当年一样纤细，身姿婀娜，像个妖精。可妖精的心思，到底飘去了哪里？

她躺在我的身边，呼吸均匀，檀口微张，许是太热，一脚踹飞了被子。过了一会儿，又冷了，寻不到暖和的地方，便哼唧着贴过来。

我陈钰，精明大半生，最后，只能靠着不捡被子，才换来夫人的「热情相拥」，说出去其实有点可笑。

宁晚总埋怨我不理她，可我多说一句话，她就少说一句，我是那样喜欢听她讲话，像个喜鹊，叽叽喳喳，偶尔说出一些蠢笨又俏皮的话来，我便忍不住堵住她的嘴，听她哼哼唧唧，想说又说不出来的动静。

现在，两个孩子都随了她，府里炸了锅，下人们不止一次在我面前哭诉过。可有什么用呢，我喜欢，宁晚和她的一双儿女，我喜欢到骨子里。

最近，我开始整夜失眠。

没有宁晚的声音，我睡不着了。

看到她露出憨态，睡得四仰八叉，无知无觉的模样，我又不忍心喊醒她为我念画本。我又不是没长眼，自己看不行吗？

还真不行，昏暗的灯下，跳动的字闹得我头疼，宁晚是怎么一个个看进去，还念出来的？

叹息一声，画本压在枕头下，我认命地捡起被子，给宁晚盖好。怕她踢被子，还特意将她勾过来，抱在怀里。

她今夜难得睡得不熟，在我胸口蹭了蹭，便睁开了眼，含糊道：「陈钰，我给你准备了惊喜。」

我一愣，心里有什么东西突然胀满，问道：「什么惊喜？」

宁晚嘿嘿一笑，「你的生辰，我亲手做了个大大的寿桃。」

心底的阴郁突然间烟消云散，我的宁晚啊，总是喜欢说梦话，你看，连一个秘密都藏不住。当初，她也是这样，抱着我，趴在我耳边倒豆子一样，把自己细作的身份坦白了个干干净净。

我抱着她睡了七年，连她三岁闯进男浴室的事都知道。

当然，我也知道五岁的宁晚，因为在路边捡了个别人不要的馒头，被恶狗追了三条街；六岁的宁晚，因为错信他人，丢了辛辛苦苦攒了一年的钱；八岁，第一次打赢了劫匪；九岁，因为练功刻苦，拿了一笔丰厚的俸禄，狠狠吃了一顿，把自己吃吐了；十三岁，有了一个搭档，出任务的时候被搭档遗弃，差点溺死在水里；十五岁，学有所成，立志当长风楼的头牌儿；十

八岁，因唱歌跑调儿，被迫嫁人；十八岁，第一次说喜欢一个人，那个人是我；十八岁，被我从长风楼赎回，从此以后，再没受过欺负。

我挺庆幸，宁晚是个没心没肺的性子，也庆幸命运虽薄待她，却未赶尽杀绝。

她确实是累了，一个孩子高的寿桃，也不知道她是怎么做出来的，奇丑无比，有的地方甚至还能看见没和开的生面疙瘩，乍一看，活像老树成了精。

两个孩子被吓哭了。

宁晚一副好心办坏事的样子，切了一块，端给我。

这块让我受尽冷落的绝世佳作，我怎能不尝尝？

确实不好吃，齁甜，噎得慌，我忍着吃完了一整块，最后一口，塞进了宁晚嘴里。

她皱起眉，嚼了两口，吐了，说要向我赔罪。

我有了足够的理由叫宁晚背画本，她从最开始精神勃勃，到最后困得点头哈脑，含糊不清，不过一个时辰，我摸了摸她的腰，道，「宁晚，给我补个生辰礼吧。」

她迷迷糊糊应着，爬过来，躲在我颈窝处，悄悄对我说，「我里面穿了你最喜欢的……」

当看到那条赤色鸳鸯肚兜的时候，终是没忍住笑出声来。

我和宁晚成亲第七年，情深意浓，一如当年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